



在平淡中感悟幸福真谛 ——再读《红楼梦》

□ 周星

学生时代初读《红楼梦》，我被曹雪芹先生卓越的文字驾驭功力和丰富深厚的生活积累所震撼。他用细腻的笔触为我们描绘了一个侯门深宅中纷繁复杂的生活场景，塑造了一个个栩栩如生、性格迥异的人物形象。那时候，我更多的是惊叹于文字的魅力和故事的精彩。

而今再次捧起这部经典，书中人物的种种表现让我有了更深层次的思考。尤其是凤姐和贾母的笑声，给我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。凤姐的媚笑、冷笑、讥笑、狞笑，彰显了她鲜明而多面的个性，这些笑皆是不同场合她内心情感的体

现。而贾母的笑，则是历经人间沧桑后的一种豁达与释然。作为侯门千金，贾母一生经历了诸多坎坷，少女时的闺房哀怨，青年时对夫君征战沙场的牵挂，中年的丧夫之痛，晚年面对家境衰败和子孙不肖的无奈。然而，她始终笑口常开，真正诠释了“知足者，常乐也”的真谛。

在当今这个物欲横流的世界，我们常常困惑于生活的乐趣究竟从何而来。其实，它不会凭空而降，而是需要我们去努力探寻。贾母无疑是这方面的典范，她与姑娘们打牌、猜谜、赏梅，同刘姥姥聊天，与凤姐儿说笑，以各种方

式在生活中寻找乐趣。尽管她心中并非毫无忧愁，对焦大的醉语、探春的预言以及家境的窘迫并非毫无察觉，但她选择了笑对人生，不让烦恼占据心头。

书中的每个人对幸福都有着独特的理解和追求。宝玉结识好友时的欣喜，黛玉写出好诗时的满足，宝钗获得贾母赞赏时的得意，凤姐挣到黑钱时的窃喜，刘姥姥打到“秋风”时的快乐，每个人的幸福点各不相同。这也让我们明白，幸福并非千篇一律，而是因人而异。很多时候，幸福与苦恼都取决于我们自己的心态和选择。做自己喜欢的事，看喜欢

的书，见心爱的人，写热爱的文章，便能感受到无尽的快乐。

生活的乐趣往往不在于最终的结果，而在于过程中的体验。黛玉虽未能与宝玉步入婚姻殿堂，但他们共读西厢的浪漫、“呆雁”和“香芋”的甜蜜戏语，以及彼此的深情相许，对于她短暂的一生来说，已足够珍贵。而宝钗虽与宝玉走进了洞房，实现了她一直追求的目标，可她并未收获真正的幸福。这让我们深刻地认识到，生命的质量并非取决于长度和结果，而在于过程中的美好与充实。

在追求成功的道路上，真

正能够达到所愿的人永远只是少数。归根结底，快乐是一种内心的感受，幸福是一种心境的平和。倘若我们能够以平和的心态对待人生的跌宕起伏，以务实的态度尊重自然规律，少一些贪婪和索取，多一些满足和奉献，少一些肆意挥霍，多一些珍惜和节俭，那么即使是平淡的生活，也能充满幸福感。《红楼梦》让我领略了人生的百态，也让我明白了幸福的真谛。



乡愁的旅程

□ 张恬婧

我第一次自己坐高铁离家是大一时的国庆假期，那时刚刚入学一个月，对大学生活保持高度好奇，同时因为自己拥有了部分自主的权力而雀跃，我在国庆假期的尾巴提前离家，想去好好了解那座新城市。

我订了最早的票，独自一人，迫不及待地想要离开。我还记得那是初秋的清晨，五时多天还未亮，抬头还能看见月亮挂在即将破晓而深蓝色的天空，月亮弯弯照九州，那时候的我尚且不明何为思乡之情，也不懂家的珍贵，只觉天高任鸟飞，前方一片坦途。

大学期间我每月回家一次，高铁五十分钟大大缩短了我与家的距离，我依然不明白家的意义，家在我触手可及的地方，乡愁只有在我思念油润的干拌面、暄软的包子和咸香的老鹅时才会作祟，胃叫着、闹着和我说要回家。我总觉得人的乡愁都是从食物开始的，离开熟悉的食物，餐桌上出现没吃过的饭菜，才惊觉自己闯入他乡。

随着人离家越来越远，乡愁从食物扩大至气候。我在北京每一个狂风大作的日子都怀念家乡湿润的季风，在冬天看见光秃秃的树木，在寒风料峭的春天怀念家乡的花团锦簇。北京的冬天格外漫长，厚重的羽绒服是冬天唯一的皮肤，羊绒大衣只能被牢牢压在箱底；北京的春天又极其短暂，尚未看够嫩绿的叶子，烈日便先一步挂上枝头。干燥的皮肤和疲惫的胃在此刻深深共情，催促我早日踏上归家的路程。

我想乡愁是一种熟悉感，就像熟悉的梅雨季每年都如约而至，你知道它什么时候要来，也知道过多久它会走。梅雨季过后是无尽的盛夏，秋老虎会延续到10月，而后树叶渐渐变黄，空气里都是浓烈的桂花香。没多久就要到冬天，大衣、棉袄和羽绒服交替上阵，有时一场雪又让人忘记了冬天的不快。然后，梅花开了，梅花谢了，也就能看见金灿灿的迎春花和油菜花了。四季

交替，我在这片土地上过了一年又一年。

再次离开家，同样的五时多，我却能看见澄黄色的朝霞，我没了年少的踌躇满志，常走的街道变得陌生，常去的店铺已经换了营生，常吃的饭店似乎改良了味道，当熟悉感渐渐淡去，我已成为家乡的旅人，终年穿梭在陌生的城市之间，没了归途。意气风发的离家少年和沧桑疲惫的异乡异客是人成长过程的悖论，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。那乡愁到底是什么呢？人们在思乡时实际上在思念什么呢？

父母见我沉默，问我在想什么，我说，我想家了。

那里有我熟悉的一切，松软的大床、飞着猫毛的地板、西晒的阳台，父亲的沉默、母亲的唠叨。无论我出行多远，这世界还有个地方为我留了一张床，和一床晒得暖烘烘的被子。乡愁浓缩成极小的灰尘，落在父母的鬓发，坍塌成岁月。所谓“乡愁”，说到底还是“家”而已；所谓“家”，说到底还是“爱”罢了。

英雄不以成败论

□ 徐新雨

这个夏天，在塞纳河畔，巴黎这座光影之城迎来了奥运的圣火，它不仅照亮了古老的街道，也点燃了运动员心中的梦想。

我，和无数观众一起，坐在屏幕前，目光锁定那一幕幕激动人心的直播，见证了成功的圆满，也目睹了更多的遗憾。

在竞技体育的世界里，遗憾是一种难以言说的复杂情感，它如同秋日里那片未被采摘的果实，悬挂在枝头，既美丽又哀愁。

在巴黎，老将肖若腾与期待已久的金牌失之交臂、新生代王楚钦爆冷出局、巴西的孤勇者雨果半决赛惜败独自离场……

他们的背影在赛场的灯光下拉得老长，似乎在诉说一种遗憾，吟唱着一首关于不完美的赞歌。

竞技场上，每个人都渴望成功，但胜利的桂冠从来只属于少数人。

对那些未能圆梦的运动员来说，或许，遗憾是那些在赛道上摔倒的身影，是那些在终点前一步之遥却未能触及的红线，是那些在领奖台上错过的位置……

但，遗憾也是竞技体育，

甚至是人生的一部分，不完美也从来不是失败，它们更是一种成长的经历。

每一次的不完美，就像是一粒种子，虽然外表不起眼，但只要给予适当的土壤和水分，它就能够生根发芽。

在东京奥运会上，“雅思组合”——郑思维和黄雅琼，羽毛球混合双打中国组合与金牌擦肩而过，那一刻，他们的梦想似乎并不完美，经过数年沉淀，他们在2024年巴黎奥运会上夺冠。

完美并非胜利者的专利，不完美也并非失败者的标签。运动员的每一次比赛，背后是无数次的训练，他们的每一次表现，无论成败，都是他们完美努力的体现。

每一个不完美的瞬间，都是他们努力的见证；每一个遗憾的落幕，都是对梦想更深层次的理解和尊重。

心若有光，便不惧道阻且长。不以成败论英雄。奥林匹克竞赛激发了运动员们对“更快、更高、更强——更团结”精神的追求，激发了人类勇攀高峰、不断突破的精神，这些才是体育精神的真正内涵。